关于开展 2020-2021-2 学期学业预警工作的通知

教务部【2021】73号

各学院:

根据《山西大同大学学业预警工作管理办法》(同大校〔2019〕 52号)文件精神,现安排本学期学业预警工作。请各学院做好以 下工作:

- 1. 通知学生登录"大同大学——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"查看本人学业结果(见附件"学生——学籍预警查询步骤");
- 2. 指定专人依据人才培养方案对学生学业情况进行统计,确定进入学业预警范围的学生名单(见附件: 学籍预警管理员操作指南);
- 3. 及时向学生和学生家长发出《学业预警通知书》,并通知辅导员,及时有针对性地加强对学生的指导与帮扶。
- 4. 对达到红色预警的学生,相关辅导员应邀请家长来校,或保持电话、微信联系,通过多种途径,就学生的学业情况保持沟通,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。
- 5.9月10日前,完成学业预警各项工作并将附件中1—6项 材料(纸质版、电子版)、学院党政联系会议纪要交教务部学籍 科。

各学院应高度重视此项工作,按照《山西大同大学学业预警工作管理办法》要求,认真组织,确保工作落实到位(相关表格可在教务处网站下载专区下载)。

附件:

- 1.2020-2021-2 学期学业预警不合格课程统计表;
- 2. 2020-2021-2 学期学业预警情况汇总表;
- 3. 连续两次达到黄色预警汇总表;
- 4. 连续两次达到红色预警汇总表;
- 5. 2020-2021-2 学期某某学院学业预警情况分析报告;
- 6. 拟留级学生名单;
- 7. 学生——学籍预警查询步骤;
- 8. 学籍预警管理员操作指南。

